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关于报送第六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名额项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高校：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鼓励支持高校邀请和组织大赛国际参赛项目的通知》，国内院校邀请国际参赛项目的资格审查及评审已经结束，共计奖励 156 个高教主赛道或职教赛道总决赛参赛名额（详见附件，分别下发至各单位），现请你们报送奖励名额的参赛项目信息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项目推荐

1. 各高校通过奖励名额推荐的项目必须已在大赛官网中完成报名程序，不接受重新申报新项目。

2. 各省（区、市）教育行政部门汇总本地各高校推荐项目，登录大赛管理系统，进入“本届大赛管理”版块，按奖励名额进行项目的“推荐进入总决赛”操作，并对推荐项目进行资格审查，保证所有推荐项目符合本届大赛规定的参赛条件。

3. 请于 9 月 29 日上午 9 时前完成上述工作，逾期未完成项目推荐，或项目资料不全的无法获得总决赛参赛资格。

二、材料报送

各省（区、市）须组织并指导参加总决赛的项目团队登录大赛官网（<https://cy.ncss.cn>）完善项目材料（如重新上传材料，文件名称须保持不变），自查所传材料格式是否正确、能否正常下载和查看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**项目计划书。**文件类型须为 pdf 或 word，大小不超过 20M。已注册成立公司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团队，另需将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复印件及其他佐证材料（含专利、著作、政府批文、鉴定材料等）附在计划书后一并上传。

2. **项目展示 PPT。**文件格式须为 ppt 或 pptx，大小不超过 20M。

3. **项目展示视频。**文件格式须为 MP4，视频时长不超过 1 分 30 秒，大小不超过 20M。视频编码为 H.264，音频编码为 AAC，分辨率为 800*600。

请特别注意：项目状态需为“进入省赛”才可以上传项目展示 PPT 和项目展示视频。

三、信息修改

项目参赛赛道和项目负责人信息不得修改。项目负责人可对团队成员或指导教师进行增减或调整排序，但须于各省级管理员进行“推荐进入总决赛”操作前完成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通过奖励名额推荐参加总决赛的项目，将与各省（区、市）原推荐项目一起参加网评和会评，通过评审的项目将晋级总决赛金奖争夺赛；未能通过评审的项目不获得铜奖，将

发放“入围总决赛”证书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综合处：王亚南 李炜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7850

电子邮箱：internetplus@moe.edu.cn

附件：第六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
大赛总决赛奖励名额列表（分别下发）

